

## 特會信息

### 十架人生路（一）

# 十字架的意義和目的

從歷史上看，十字架是處死極惡犯人的最殘酷刑具，所以，它是一個痛苦、羞辱、咒詛和死亡的標記。十字架是羅馬帝國所用的刑具，主耶穌就是降生在這時期裡，他為我們上十字架，受盡痛苦、羞辱、咒詛和死亡；並且，他還向人發出呼召：「…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（路九23）及後我們看見保羅在他的書信裡說，他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基督並他釘十字架（林前二2）；他蒙召乃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又說他是與主同釘十字架。既然十字架是如此突出和重要，究竟它有甚麼意義？它的目的又是甚麼？

### 十字架的意義

我們初次認識十字架，是在信主的時候。當我們蒙恩得救，就蒙光照，知道耶穌基督乃是神的兒子，但為我們的緣故成為卑微的人子，被掛在木頭上，受盡羞辱、痛苦和死亡，流出寶血，洗盡我們所有的罪污，赦免我們所有的罪孽。在十字架上，我們看見神的公義和慈愛，這是我們信主時所認識的十字架的意義。信主後，當我們追求更多認識主，神就藉著他的話來開啟光照，原來十字架有更深、更廣、更豐富的意義。

我們從四處經文來看十字架更深的意義：加拉太書六章14章論到因著十字架，世界與我們完全沒有任何關係；加拉太書五章24節論到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，都同釘在十字架上；羅馬書六章6節論到我們的舊人與主同釘十字架；馬太福音十六章24-25節講到我們跟從主，就要捨己、失喪魂生命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。這些經文論到在我們周圍、身上和裡

面的所有東西，都要用十字架來對付。十字架既是痛苦、羞辱、咒詛、死亡的標記，而世界、肉體、舊人、自己和魂生命都必須釘在十字架上，意思就是說這些都不是神所要的，都是神所拒絕的一這一切只配被釘在十字架上。在此我們看見十字架的意義：它代表著神的否定，就是神將一切他所不要的藉十字架予以否定，就像在其上打個大交叉（十字架的英文就是交叉cross）的意思。

### 十字架的工作

十字架有否定的一面，也有肯定的一面。主耶穌啟示門徒要上耶路撒冷被釘十字架，受祭司長、文士許多的苦，並且被殺，第三天復活，所以十字架另一面的意義是帶來復活，有死也有生，經過死就帶進復活。當主耶穌對尼哥底母談重生時，就是講神的否定和肯定。甚麼是重生呢？重生就是再一次生過，即是說前面的生不算數，是神不承認的。約翰福音三章3、5-6節說人若不重生，就不能見、不能進神的國，因為仍然是肉身；14-15節所講的是十字架，惟有藉著十字架，人才可以重生。已往從肉體生的，都是被神所否定的；重生後帶進從靈生的生命，這才是神所肯定的。

我們受浸是甚麼意義呢？受浸就是表徵、說明、見證我們所有的都死了、埋葬了、完結了，完全被神否定；惟有經過死亡，從水裡上來而活的，才存留得住，才是神所要、所肯定的。神藉著十字架，使我們與主同死同復活，否定了我們已往的，也肯定了我們在基督裡所得著的。

十字架啟示了神的價值觀，告訴我們神的眼光和他



對事物的估價，也就是告訴我們神的否定和神的肯定。耶穌基督釘十字架，埋葬了，第三天復活，升天來到父神的面前，說出這死而復活的生命完全蒙神悅納，是完全得神喜悅的生命。今天我們所否定、所肯定的是否與神一致，還是我們與神相違背，走一條完全相反的道路？這是基督徒人生的關鍵，關乎我們將來在神面前是得賞賜或是受虧損。但願我們認識十字架更深的意義，接受神在我們身上的看法，認同神的估價，讓神的價值觀成為我們的價值觀，讓神的否定和肯定都落實在我們身上，讓十字架的意義完全成就在我們身上，叫我們脫離一切神所拒絕的，進入一切神所肯定的，讓我們活著不再是自己，乃是基督，讓基督在我們身上照常顯大。

## 成就神旨意

十字架不是終局，乃是神的智慧、能力和憑藉，為要完成神的旨意，成就神的目的。今天神在我們身上所有十字架的工作，都是為了他永遠的計劃，為要成就他永遠的旨意。創世記頭兩章及啟示錄末兩章，首尾呼應地啟示了神永遠的計劃和旨意。

創世記一章 26-27 節告訴我們，神要所造的人像他、彰顯他，並且替神掌權，管理全地。在第二章，夏娃的出現，預表神要為他的兒子基督找一新婦，彼此聯合。到了啟示錄廿一章，我們看見羔羊的妻子，就是聖城新耶路撒冷從天而降，這聖城的質地全然是神的生命，全然是聖靈的工作(11-20 節)，並且是團體而不是個別的。聖城是全地的中心，有神的寶座在其中，神的僕人都要事奉他，與他一同掌權(啟廿一24，廿二3-5)。啟示錄的末了兩章，我們看見神心意的完全成就，也正正呼應創世記頭兩章的三方面：第一，神得著團體人充滿他的生命，彰顯他，榮耀他；第二，神得著一班人與他一同掌權；第三，神為基督得著新婦—羔羊的妻子。

在創世記開首神有一個定旨，在啟示錄末了神的定旨成就了，中間相隔一段非常漫長的時間。從創世記三章起，人就徹底的墮落，完全落在肉體、己的敗壞光景裡，試問這樣的人怎能成就神的心意，達到啟示錄末了兩章的光景呢？感謝神，在創世記三章，我們看見神已預備了一個救法，就是十字架救贖的工作，所以由創世記三章起一直到啟示錄二十章，就是神十字架救贖的工作完全成就在人身上，以至最後帶出啟示錄末了兩章神心意的成就。

十字架的目的，就是叫神重新得著在人身上所失落的；原來失去的，因著十字架的工作，卻完全被挽回，叫神的旨意能照他所喜悅的得以成就。在創世記第三章，神已啟示了十字架，9、15、21 節都是指著

十字架救贖的工作。由創世記三章開始，神一直作工，在日期滿足的時候，神就差遣他的兒子成為人子，為女子所生，且生在律法之下，為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贖出來，這是主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救恩。十字架是神的智慧和能力，要叫神永遠的心意能夠成就在我們身上。

## 十字架的目的

今天我們處身在此時此地，如何連上神永恆的旨意呢？歷世歷代神在我們身上所要作的，就是要達到啟示錄末了兩章的光景。今天我們若讓十字架作工在我們身上，神就能夠在我們身上做變化的工作，叫我們連於神永恆的旨意。信主後，我們不單藉著十字架與神和好，且讓十字架更深作工在我們身上，一直讓神在我們身上作雕琢、否定和肯定的工作，我們的生命就起變化，已生命減少，靈裡的生命長大、成熟，這是十字架在每個人身上所要作的工。但神的心意不是單要得著個人，乃要得著團體。

今天神在地上的工作就是要建造教會，叫教會在生命和愛裡聯絡、配搭，並且建造起來，成為神的居所，成為榮耀的教會，與基督匹配。十字架帶出和睦、和諧和合一，十字架叫神與人和好，也叫人與人和好。十字架廢掉了冤仇，叫水火不容的猶太人與外邦人兩下歸為一體，與神和好，成就了和睦，並且同被建造在一個根基上，成為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(弗二 13-22)。因著撒但的破壞、人的墮落，宇宙萬物分崩離析，但有一天，萬物都要在基督裡同歸於一(弗一10)，藉著十字架，這首先在教會裡發生，讓人在教會中看見十字架乃是神的能力和智慧。

今天神在我們身上建造一點，天上的新耶路撒冷也建造一點。我們若讓十字架作更深的工，新耶路撒冷就一直被建造，直到所有人都願意奉獻自己，完全讓神作更深的工，天上的工程就完成了，新耶路撒冷就從天而降。在新耶路撒冷，所有都是出乎神，完全是基督的質地；所有的舊造都要過去，一切都是新的、是榮耀的，全然是基督。這城的建造，是歷世歷代的人願意讓十字架在他們身上作否定和肯定的工作，而積累成功的。

今天我們活在此時此刻，若願意將自己交給神，阿們神在我們身上所有的工作，讓十字架作得更深、更徹底，神就在我們身上有出路，叫他的心意早日得著成就。今天我們每一位在這短暫的時間裡，雖然只有一點點的學習，意義卻非常重大，求主得著我們。

(全教會在職特別聚會第一堂信息摘錄)

# 我已得著宇宙至寶

我是生長在一個迷信的家庭裡，雙親沉迷拜偶像。每逢用膳，母親都會先將食物放在「門口土地」前拜祭，然後全家才可進食；生病時，母親便要我們飲符水來治病。由於一直都平安無事，便以為是偶像保佑我。

## 事業高峰 破產收場

由於我是家中長女，所以中三畢業後便要投身社會工作，幫助家計，讓弟妹可以繼續升學。工作了一段日子，我便結婚生子，並協助丈夫營商。我倆從事聖誕飾物製造及分銷，十多年前正值事業高峰期，每年營業額超過一千萬。那時候我倆年紀尚輕，事業便已有成，不禁躊躇滿志，變得驕傲自大，無意間得罪了許多人。正當事業處於高峰之際，災禍卻悄悄地降臨…

由於生意已上軌道，丈夫便聘請他的舊同學作主管，負責打理公司業務，這樣夫婦二人便可好好享受生活，誰知那人竟然串通公司一名營業員及大陸分公司的主管，他們三人暗地裡成立自己的公司，用不法手段奪去我倆公司的訂單。我倆一直被蒙在鼓裡，以致公司的訂單大量流失。其後東窗事發，我倆急忙將人手減半以節省開支，但已無力挽救…

除了生意一落千丈，對我倆更大的打擊，來自一九九七年爆發的亞洲金融風暴。九七前夕，香港一片繁華景象，身邊不少朋友都買樓投資，賺個盤滿砵滿；我倆就在此時入市，在樓市高峰期擁有六個單位。結果一場金融風暴，所有單位都變成負資產，只好忍痛蝕讓四個單位，以減輕負擔。後來丈夫建議向供應商拖數，以便有足夠資金繼續供樓，希望能渡過難關…可惜經濟尚未復甦，我們已無力供樓，結果被逼收樓，欠下銀行百多萬債務；供應商方面，則欠下八十萬。沒有其他辦法，只好宣佈破產；先前的努力和成就，統統化為烏有，並欠下巨款，至今仍然繼續還債。

## 人生低谷 接受救恩

破產後，人生可謂掉進低谷。所謂「福無重至，禍不單行」，破產頭兩年，災禍接二連三臨到我：首先是家中失竊，大量珠寶首飾被盜！之後在大陸的廠房，同樣遭受爆竊，失去大批材料，損失慘重！除了財物損失，我的身體亦受到疾病侵擾：首先是視網膜脫落，需

要做手術，之後發現卵巢有腫瘤，並且快速生長，於是又要動手術割除腫瘤。更不幸的是，原本我懷了孕，卻因身體毛病而導致小產…為甚麼災難總是隨著我？為甚麼生活充滿不如意？當時只覺人生一片灰暗，毫無喜樂可言，甚至電話一響，我便驚恐起來，生怕又有噩耗降臨！當我處於極度抑鬱裡，神卻為我預備了救恩…

我的三伯是一位基督徒，數年前他的妻子離世後便孑然一身，我便遵照父母吩咐陪伴他，免得他太寂寞。三伯沒有甚麼愛好，只喜歡參加教會聚會，於是自○四年我便每週陪伴他參加慕道班。原初我不過是陪伴三伯聚會，漸漸地被聚會的內容所吸引，覺得弟兄所講的信息很有道理。回想自己的起跌人生，更令我相信冥冥之中有一位主宰，於是便決志信主，將一生交託給主。

## 受浸歸主 持守見證

起初父母沒有反對我聚會，卻吩咐我不可「沉迷」，母親甚至警告我千萬不可受浸，因為她擔心離世後，身為基督徒的我不會為她上香。我便對她說：「聖經教導我們要孝敬父母，子女在今世便孝敬父母，不是比父母死後才表達孝心更好嗎？」母親仍然反對我受浸，我便求主幫助，讓我能夠順利受浸。○五年七月我受浸了，事後母親也沒有責備我，感謝主垂聽禱告。

受浸之後，我不能再吃祭偶像之物，因此與母親發生磨擦。我表明自己的立場，母親卻以為我從此不再回家吃飯，因為她所烹煮的食物，都要先祭過偶像。對於母親的強烈反應，我仍然堅持自己的見證，因為我是全家第一個信主的，必須立下好榜樣。後來母親致電叫我回家吃飯，我考慮了一會兒，她隨即說會預留一些沒有祭偶像的食物給我，消除了我的疑慮。感謝主的恩典，讓我免去這方面的試探，同時能夠與家人保持和諧；更感恩的是，漸漸地母親將食物祭偶像的次數也減少了。

## 清除偶像 為主站住

破產後，我與丈夫暫居於家翁的一個單位裡。由於家翁是拜偶像的，所以單位裡有一座大神龕，供奉了許多偶像和祖先，他叮囑我要定時上香。信主後，我便沒有上香了，之後漸漸連神龕也不再打理。受浸後，我的感覺日漸強烈，總覺得家中有這樣一座神龕很不妥當，希

望可以早日移走它，但不知怎樣向家翁開口，因為這個單位是屬於他的，並且他十分珍惜那座昂貴的酸枝神龕。為此我向主禱告，求主為我開路。

家翁與我倆夫婦是同行，所以我們之間存著生意競爭。後來家翁聽見一些流言蜚語，說我倆存心與他爭奪生意，令我倆蒙受不白之冤。有一次，我向家翁坦誠表白，保證不會搶去他的生意。從前的我是驕傲自大、目中無人的，現在卻懂得退讓，連家翁也覺得我判若兩人，因而對基督徒產生好感。後來家翁竟然主動向我題起神龕，他說可以送走那些偶像和祖先，但必須保留神龕，於是便邀請兩位負責弟兄到家中清除偶像。原本我只打算清理偶像而已，神龕則容後處理，弟兄們卻做得徹底，不但清理了偶像，連神龕也丟掉了。起初我也害怕家翁會大興問罪之師，責怪我擅自移走神龕。奇妙的是，家翁雖然知道神龕不見了，卻沒有怎樣追究，事後便不了了之。

感謝神，讓我在受浸、不吃祭偶像之物和清除偶像這三件事上，深深經歷他的恩典和帶領；我已完全屬於主，與偶像再沒有任何關係。此外，我寶貴主的救恩，渴慕更多認識主，因此寧願減少與丈夫和兒子的相聚時間，也堅持每週參加主日聚會。求主施恩予我，讓我在親友面前繼續有美好的見證，為主站住。

## 豐盛生命 神前富足

耶穌是我的救主，也是我的良師益友，陪伴我走人生的旅途。回想破產期間，不幸事件接踵而來，信主前的我，只會覺得自己運氣不濟；前路茫茫，不知怎樣打算。信主後，我便懂得求問主，求他指引我當行的路。有一天，我讀到路加福音十二章13-21節，主對眾人說：「你們要謹慎自守，免去一切的貪心，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。」接著主說了一個比喻，題到有一個財主田產豐盛，於是打算蓋一個更大的倉房收藏糧食和財物，然後安安逸逸的吃喝快樂。神卻對他說：「無知的人哪，今夜必要你的靈魂；你所預備的要歸誰呢？」主又說：「凡為自己積財，在神面前卻不富足的，也是這樣。」

神的話何等真實，解開了我的心結。從前的我就像那個財主一樣，為自己積蓄許多財物，生活卻是虛空無聊、沒有滿足。如今沒有了世上的財富，卻換來豐盛的生命，得著喜樂和平安。

## 得著至寶 榮耀歸神

神的恩典不單臨到我，也臨到我的丈夫。破產初期，丈夫受到的打擊比我更大，覺得自此再無翻身機會，終日無精打采，甚至想過自殺。有一天我回到家

中，看見桌子上留下丈夫的一封信，他說想獨自安靜一段時間，叫我不要擔心。雖然他強調不會輕生，但我怎能不擔憂呢？剛巧三伯來電，我將實情告知，三伯便叫我一起禱告。感謝神垂聽禱告，丈夫終於想通了，不再自暴自棄，願意放下包袱，一切從頭開始。後來我與丈夫傾談此事，他也感謝主的恩典。

回想過去十多年，我曾站在人生的高峰，又曾掉進人生的低谷。從高處滑落的感覺極為難受，如今回頭一看，方知一切都是主的安排；一切環境都是主量給我的，叫我能夠謙卑下來，悔改歸向他。從前雖然事業有成，卻終日營營役役，成為錢財的奴隸；如今一無所有，卻比從前更喜樂，因為我已得著了主耶穌，他是宇宙的至寶。有了主，人生才有真正的滿足，願榮耀、頌讚歸給他！（微）

## 書介

# 上好的福分

「上好的福分」是一本福音小冊子，內容敘述神所賜的福分，遠超世上的福分；證明人有靈魂，並從宇宙萬物被造的奇妙，證明神的存在；分辨誰是真神，辯證聖經是神所默示的；講明耶穌奇妙的救恩，宣告耶穌是救主。最後附有決志的禱告，幫助福音朋友接受主。作者對福音的論證清晰明確，幫助讀者認識救恩，得著上好的福分。（程蒙恩著，52頁，每冊四元，教會書室有售。）

## 報告

### 少年音樂佈道會

- 沙田聚會所  
五月廿六日(週六)下午三時

### 各區福音聚會

- 荃灣聚會所  
五月廿六日(週六)晚上七時半
- 觀塘、銅鑼灣、筲箕灣、元朗聚會所  
將軍澳羅氏基金中學  
五月廿七日(主日)上午十一時

### 非賣品

如有奉獻，支票抬頭請書「教會聚會所(基督徒管家)」或 Church Assembly Hall (Christian Stewards)